

关于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2672022659001774
报告名称：	关于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中证天通【2022】证审字第 1000029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5 月 27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5 月 27 日
签字人员：	刘雪明 （110002780056）， 肖玲 （440300480063 ）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2
二、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8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中证天通【2022】证审字第 1000029 号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纶新材料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纶新材料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新纶新材料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新纶新材料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新纶新材料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新纶新材料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新纶新材料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2022 年 5 月 27 日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2年4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1、2018年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653号核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于2018年6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660,231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2.95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9,999,991.4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3,281,660.23元（含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6,718,331.22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6月7日全部到位，已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证天通（2018）证验字第10004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放情况

1、2018年募集配套资金账户存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000093419262	募集资金专户	388,999,991.45	-
合 计	--	--	--	388,999,991.45	-

注：①扣除保荐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净额 386,718,331.22 元，初始存放

金额较应收募集资金净额多 2,281,660.23 元，其中：律师费 1,100,000.00 元、审计费 350,000.00 元、信息披露费用 800,000.00 元、登记费用 31,660.23 元，中信证券未直接划扣。

②2018 年募集配套资金账户已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完成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重新修订了《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经本公司2013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18年6月，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截止2022年4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详见附件一《2018年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历次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置换预先投入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情况。

（六）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止2022年4月30日，公司不存在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现效益情况**（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止2022年4月30日，公司不存在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唐千军、劳根洪、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金石坤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景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景从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宁国市千洪电子有限公司（2020年10月12日已改名为“安徽新纶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于2018年3月31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资产	权属变更）是（否）	资产账面价值（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4月30日	2018年4-12月	2019年度
宁国千洪100%股权	是	65,162.28	70,238.73	33,886.39	34,317.45	37,668.14	104,994.33	130,105.09

（续）

资产	营业收入（万元）			实现效益（万元）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4月	2018年4-12月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1-4月	
宁国千洪100%股权	28,271.36	5,798.96	5,825.34	14,024.66	18,510.56	-357.02	-3,670.92	-1,462.63	已完成

注：上述资产账面价值不含宁国千洪评估增值结余额；实现效益金额为未扣除非经常损益数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不存在重大差异。

附件：

- 一、《2018年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2018年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2018 年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1,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1,001.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1,001.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8 年：41,001.4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38,265.80	38,265.80	38,265.80	38,265.80	38,265.80	38,265.80	-	2018 年 6 月 13 日
2	支付中介费用	支付中介费用	2,734.20	2,734.32	2,735.63	2,734.20	2,734.32	2,735.63	1.31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合 计			41,000.00	41,000.12	41,001.43	41,000.00	41,000.12	41,001.43	1.31	--

注：截止 2018 年 12 月 12 日，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0 万元，用于支付中费用，实际支付的中介费用多余募集前预计发生的费用。

附件二

2018 年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收购后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4 月		
1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	1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千洪电子 100% 股权。千洪电子原股东承诺 2017、2018、2019 年度千洪电子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不低于 1.1 亿、1.5 亿、1.9 亿元 2020、2021 年度新纶精密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357.02 万元、-3,670.92 万元， 2022 年 1-4 月新纶精密未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 -1,462.63 万元	11,883.39	15,630.95	18,619.41	-357.02	-3,670.92	-1,462.63	40,643.18	是
2	支付中介费用	不适用	--	-	-	-	-	-	-	-	不适用
	合计	--	--	11,883.39	15,630.95	18,619.41	-357.02	-3,670.92	-1,462.63	40,643.18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16日

证书序号：0011978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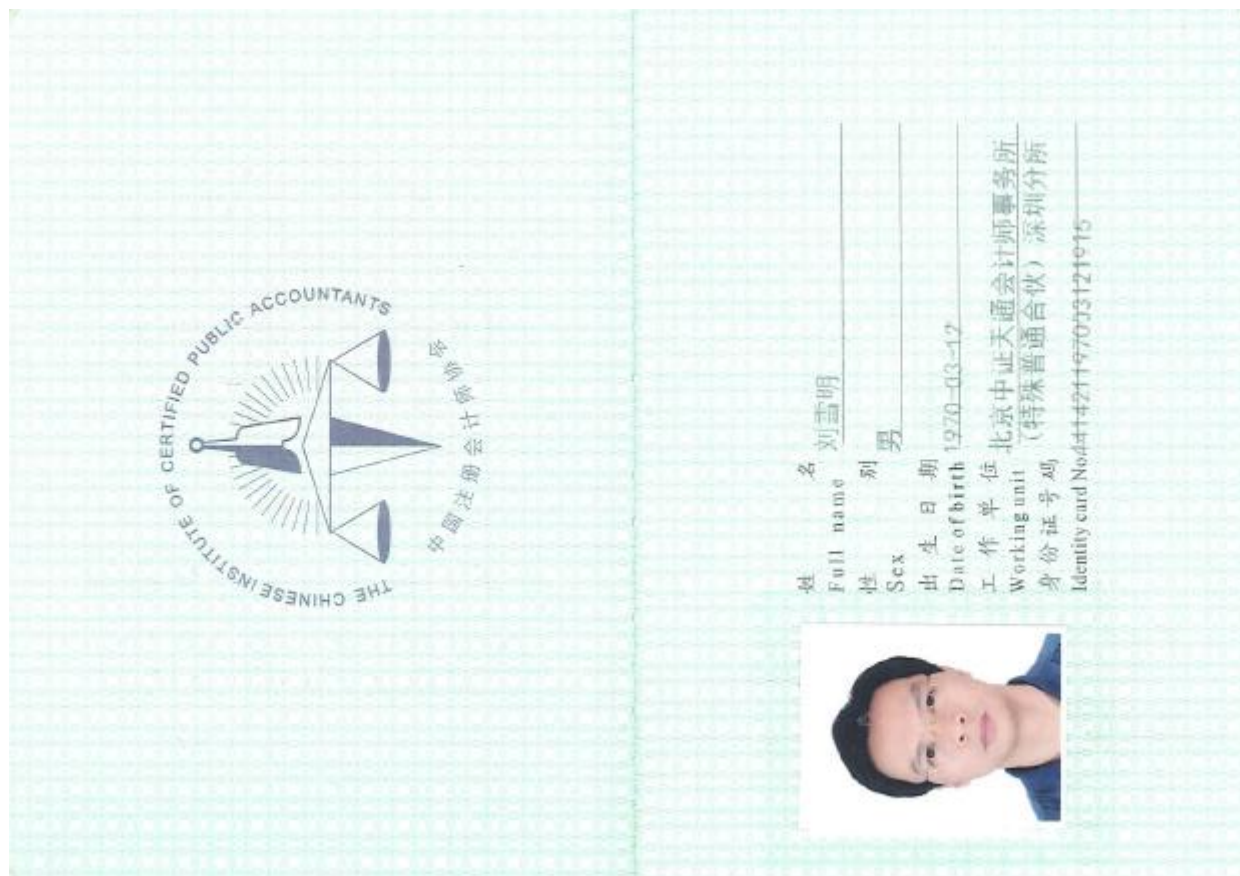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第 10 页



刘雪明

11000278005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肖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07-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1281197107281423
Identity card No.	

